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7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天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域”)、宜昌天域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天域”)、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天乾”)、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天乾麻城分”)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对武汉天域、宜昌天域、宜都天乾、宜都天乾麻城分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0万元、2,877.47万元、84.26万元、562.79万元。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武汉天域、宜昌天域、宜都天乾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04月29日、05月2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6.1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40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20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0亿元。担保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业务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对参股子公司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下属子公司或公司的相关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30日、2024年0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2024-053)。

(二)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天域、宜昌天域、宜都天乾、宜都天乾麻城分于2024年09月分别与供应商签订了《饲料购销合同》(到期续签),合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近日,公司与供应商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对上述《饲料购销合同》下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两年,自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武汉天域农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炉房村外垸滩湖片(武汉昊顺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厂内)

法定代表人:刘书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牲畜屠宰;食品生产;种畜禽经营;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金额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329,596.13	106,635,154.32
负债总额	121,839,374.53	108,786,427.04
资产净额	11,490,221.60	-2,151,272.72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01月-0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514,705.58	22,060,310.79
净利润	-67,313,401.77	-13,641,494.32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控股三级子公司,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湖北天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二)被担保人名称:宜昌天域农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枝江市仙女镇周场村一组13号

法定代表人:金飞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牲畜销售,畜禽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金额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703,631.45	142,085,550.13
负债总额	91,341,027.69	103,707,579.09
资产净额	-4,637,396.24	38,377,971.04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01月-0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9,678,598.81	159,548,264.91
净利润	-57,745,581.05	43,015,367.28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控股三级子公司,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湖北天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三)被担保人名称: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宜都市姚家店镇长岭岗村5组126号

法定代表人:吕向兵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批发;牲畜销售;智能农业管理;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科目	金额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192.35	32,144,880.24
负债总额	111,166.27	18,084,174.08
资产净额	26.08	14,060,706.16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01月-0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5,290,684.20
净利润	26.08	1,670,146.54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股权结构为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天乾食品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四)被担保人名称: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

注册地点: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经济开发区金广大道南16号(麻城银田山茶油有限公司302室)

负责人:王利平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牲畜销售;智能农业管理;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宜都天乾的下属分公司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武汉新农翔饲料有限公司

债务人:武汉天域农牧有限公司、宜昌天域农牧有限公司、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

3、保证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评估、鉴定、拍卖、诉讼或仲裁、保全、保险、送达、执行等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期间:两年,自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若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是分批到期的,保证期间自最后一笔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4年04月29日、05月2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1,109,400,039.25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71.82%。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089,325,039.25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8.7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075,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1%。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ST东方 公告编号:临2025-03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2025年3月1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5〕24号),认定公司出于维持农产品贸易市场占有率、满足融资需求以及业绩考核等目的,通过人为增加业务环节或虚构业务链条等方式,长期开展农产品融资性贸易和空转循环贸易。上述虚假销售业务导致2020年至2023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3)。

● 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5.7条、第9.5.8条,如公司后续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将申请停牌,并及时披露有关内容。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后续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 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积极行使听证或进行陈述、申辩等合法权利,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为准。

● 截至2025年3月2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7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

●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3月24日、3月25日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根据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3月24日、3月25日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

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19202400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6)。

公司于2025年3月1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告知书》(处罚字〔2025〕24号),认定公司出于维持农产品贸易市场占有率、满足融资需求以及业绩考核等目的,通过人为增加业务环节或虚构业务链条等方式,长期开展农产品融资性贸易和空转循环贸易。上述虚假销售业务导致公司2020年至2023年年度报告分别虚增营业收入3,896,546,638.75元、4,865,498,090.36元、6,542,641,212.14元、824,804,130.07元,占各期对外披露营业收入(更正前,下同)的25.20%、32.05%、50.44%、13.56%,分别虚增营业成本3,875,480,343.50元、4,844,256,749.59元、6,530,267,411.95元、823,740,728.14元,占各期对外披露营业成本的23.74%、29.57%、45.43%、11.45%。公司2020至2023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公司2020年至2023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连续3年存在虚假记载”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如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根据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及外部环境未发生其他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根据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事项

1、公司于2025年3月1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5〕24号),认定公司出于维持农产品贸易市场占有率、满足融资需求以及业绩考核等目的,通过人为增加业务环节或虚构业务链条等方式,长期开展农产品融资性贸易和空转循环贸易。上述虚假销售业务导致公司2020年至2023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5.7条、第9.5.8条,如公司后续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将申请停牌,并及时披露有关内容。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后续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虽已于前期推进预重整,但对照最高人民法院、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切实审理好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法〔2024〕309号)(以下简称“《重整纪要》”),如根据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属于《重整纪要》第9条“不具备作为上市公司的重整价值”的情形。

3、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提交披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大额提取受限暨风险提示公告》,因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务公司”)流动性暂时趋紧,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财务公司存款出现大额提取受限情形。截至2024年6月17日,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财务公司存款余额16.40亿元、贷款余额6.66亿元。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已于2024年6月1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化解财务公司相关风险的承诺函》,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处置等方式支持东方财务公司化解流动性资金不足问题,相关承诺将在未来3-6个月内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大额提取受限风险化解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相关承诺,公司将继续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落实承诺,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承诺履行的进展情况。

4、截至2025年3月2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7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

5、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3月24日、3月25日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三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609,73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609,73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3月31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9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王延峰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年9月29日至2023年10月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相关部门收到个别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激励政策的咨询,公司相关部门已向当事人进行解释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53)。

(4)2023年10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4)。

(5)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7)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8)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授予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第一类激励对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继伟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0	17.2940	28.8233%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0人)				256	126.0070	49.2215%
小计				316	143.3010	45.3484%
第二类激励对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高伟	中国	财务总监	14	3.4787	24.8479%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4人)				310	14.1936	4.5786%
小计				324	17.6723	5.4544%
合计				640	160.9733	25.1521%

注:上述表格中可归属数量不包含在缴款验资环节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6名激励对象离职,其持有的0.4543万股限制性股票自动作废;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缴款认购,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12.5230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6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年3月31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60.9733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包含其配偶、父母、子女,如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036,938,787	1,609,733	1,038,548,52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036,938,787股增加至1,038,548,520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2月28日出具了《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6-1号),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5年2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66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款共计人民币9,320,356.00元(激励对象四舍五入取整到元后打款),其中计入股本的为人民币1,609,733.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为人民币7,710,623.00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25年3月21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8,632,759.35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036,938,787股,基本每股收益为-0.49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038,548,520股为基数计算,在公司202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4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0.9733万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52%,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9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获得资质情况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近期获得境外资质认证30项。相关信息如下:

一、获得资质的具体情况

(一)获得境外认证情况

序号	产品中文名称	产品英文名称	注册证号(备案号)	分类	获批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国家
1	铁蛋白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Ferritin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No.V12 089675 0009	Class B	2025/3/18	2029/9/11	欧盟
2	白介素2受体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Interleukin-2 Receptor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No.V12 089675 0009	Class B	2025/3/18	2029/9/11	欧盟
3	白介素6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Interleukin-6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No.V12 089675 0009	Class B	2025/3/18	2029/9/11	欧盟
4	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Total Triiodothyronine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DE/CA22/00121957	/	2025/2/25	/	欧盟
5	总甲状腺素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Total Thyroxine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DE/CA22/00121958	/	2025/2/25	/	欧盟
6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Free Triiodothyronine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DE/CA22/00121959	/	2025/2/25	/	欧盟
7	游离甲状腺素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Free Thyroxine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DE/CA22/00121960	/	2025/2/25	/	欧盟
8	促甲状腺素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Thyroid-stimulating hormone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DE/CA22/00121961	/	2025/2/25	/	欧盟
9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上转发光法)	Glycosylated hemoglobin test (Up-converting Phosphor Technology)	DE/CA22/00121962	/	2025/2/25	/	欧盟
10	γ-干扰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Interferon Gamma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Kit (CLIA)	DE/CA22/00121963	/	2025/2/25	/	欧盟
11	促黄体生成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Luteinizing Hormone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KEMINKEI RI AKL 20101422476	Class B	2024/12/2	2029/11/28	印尼
12	抗缪勒管激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Anti-Mullerian hormone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KEMINKEI RI AKL 20101520611	Class B	2025/3/11	2029/11/28	印尼
13	超敏心肌肌钙蛋白T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High Sensitive Troponin T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6-2-2-1-0014562	Class C	2025/3/12	2027/12/31	泰国
1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MOGO prolt)	Automatic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Analyzer	68-2-2-1-0002167	Class A	2025/3/3	2029/12/31	泰国
15	全程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Full Range CRP test (hsCRP+CRP)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7	Class C	2025/3/3	2029/12/31	泰国
16	CRP-CLIA非定值质控品	CRP-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7	Class C	2025/3/3	2029/12/31	泰国
17	促黄体生成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Luteinizing Hormone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18	LH-CLIA非定值质控品	LH-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19	促刺激性成熟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Follicle-stimulating Hormone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0	FSH-CLIA非定值质控品	FSH-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1	雌二醇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Estradiol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2	E2-CLIA非定值质控品	E2-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3	睾酮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Testosterone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4	T-CLIA非定值质控品	T-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5	孕酮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Progesterone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6	P-CLIA非定值质控品	P-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7	泌乳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Prolactin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8	PRL-CLIA非定值质控品	PRL-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29	β-人绒毛膜促腺激素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	β-Human Chorionic Gonadotropin test (Chemiluminescence Immunoassay)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30	β-HCG-CLIA非定值质控品	β-HCG-CLIA Unassayed Quality Control	68-2-2-1-0002168	ClassB	2025/3/3	2029/12/31	泰国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质的取得,丰富了公司产品的种类,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体外诊断产品的菜单,同时积极响应了海外市场的需求,便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的推广效果、同类竞争产品的销售以及产品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向市场推出对人类健康和生命有显著价值的产品,全力以赴做好公司经营。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89 证券简称:宏华数科 公告编号:2025-007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